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right Culture Group
煜盛文化
股票代碼：01859.HK

China Bright Culture Group

煜盛文化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9)

有關對本公司清盤呈請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1 月 2 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對本公司之清盤呈請（「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該呈請的詳情

如該公告所披露，於 2023 年 11 月 17 日，本公司接獲該呈請。根據該呈請，呈請人聲稱提供有關本公司香港首次公開發行及首次公開發行後的財經印刷工作等各種財經服務，而本公司欠呈請人總計 8,918,562.87 港元。本公司對呈請人控告的債務有爭議，並已委任一家國際律師事務所，指示其於 2024 年 1 月 10 日進行的聆訊中應訴並尋求駁回該呈請。

該呈請在適用法律及法規項下的影響

根據香港法例第 32 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182 條，在法院清盤時，對公司財產（包括據法權產）的任何處置，在清盤開始後進行的任何股份轉讓或公司成員地位的變更均屬無效，除非法院另有命令。

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茲提述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出的通函，內容有關轉讓已獲提交清盤呈請的上市發行人的股份。清盤呈請提交後，未獲法院認可令之股份轉讓或屬無效。由於轉讓受影響上市發行人股份可能受到限制且存在不確定性，香港結算可隨時根據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行使其權力，暫時中止任何有關受影響上市發行人股份的服務而不作通知。這可能包括暫停接受受影響上市發行人的股票證書存入中央結算系統。香港結算已接收但尚未重新登記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的受影響上市發行人股票證書亦將退回予相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且香港結算將保留通過從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中央結算系統賬戶中相應地記減有關證券數量，以抵銷已記存的股份數量的權利。一般而言，該等措施將於清盤呈請被撤銷、駁回、永久擱置或受影響上市發行人已自相關法院取得必要的認可令當日起停止適用。

鑑於該呈請對於本公司的股份（「**股份**」）轉讓的潛在影響，本公司正就在提出該呈請或法院作出清盤令后進行的股份轉讓向高等法院申請認可令的必要性徵求法律顧問的意見。

本公司將適時按照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有關該呈請的重大進展。

由於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可能會因該呈請被中止，股份轉讓可能會受到限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煜盛文化集團*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牧

香港
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牧先生及聶雷先生；非執行董事王道鐵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學忠先生、陸地博士及孫景女士。

* 僅供識別